吴川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办理一次性告知书

|  |  |
| --- | --- |
| **受理单位** | 户口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 **办理条件** | 1、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等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  2、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低保家庭；  3、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者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 |
| **办理材料** | 1. 本人和家庭成员身份证、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 2. 本人社保卡或存折；   3、提供遭遇突发事件或重大疾病等相关证明材料。 |
| **办理流程** |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受理→村（居）民委员会配合调查→镇人民政府报县民政局审批→代发银行发放临时救助金。 |
| **咨询电话** | 吴川市民政局社会救助股，电话：0759-5586267 |